

C/39 信息披露

2025年12月13日 星期六

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5-075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其中监事胡翠因其他安排委托监事胡珍珍代为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置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5-07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日期：2025年12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12月30日 14:3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天山路198号财富双冠大厦西楼1102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30日

至2025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0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起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事项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监高履职评价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对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提示：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议程

(一)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首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样品种优先股的数量的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时需将其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成后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08	财通证券	2025/12/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地点：2025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5日，具体为每工作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二)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山路198号财富双冠大厦西楼

邮政编码：310011

联系电话：0571-87213012

电子邮箱：ir@ztsc.com

(三)登记办法

1.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 通过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 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告备件：授权委托书
提请审议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议案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授权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对具体的授权表示意见。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5-07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下简称“《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实际情况，公司拟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并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和监事的职责。

根据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并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和监事的职责。

根据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并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和